

中國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
／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
530號

聯絡人：王慧華
電子信箱：shui@cute.edu.tw
聯絡電話：(02)29313416#2181
傳真電話：(02)29313992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人字第1110011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國科技大學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

主旨：檢送本校徵求校長候選人公告啟事，敬請惠予公告並推薦適當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111年12月7日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校長候選人推薦截止日期為112年2月10日。
- 三、有關本校校長遴選相關規章及表件等資料，請逕至本校網頁「校長遴選專區」下載(網址：<http://www.cute.edu.tw>)。

正本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
111/12/16
08:38:45 印章



中國科技大學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

一、依據本校「組織規程」、「校長遴聘及解聘辦法」及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，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。

二、候選人之資格，應符合下列規定：

(一) 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0 條規定，具下列第 1 款各目資格之一及第 2 款資格：

1、具下列資格之一：

(1) 中央研究院院士。

(2) 教授。

(3) 曾任相當教授之教學、學術研究工作。

2、曾任學校、政府機關(構)或其他公民營事業機構之主管職務合計三年以上。

(二) 已屆應即退休年齡者，不得任用為專任教育人員。(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3 條)

(三) 本校校長候選人除應符合大學法、私立學校法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有關法令規定資格外，並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

1、認同本校教育理念及辦學精神，且具有行政經驗及領導能力者。

2、有高尚之品德操守足為表率者。

3、著有學術成就及聲望者。

4、有爭取及妥善運用資源之能力者。

三、本校校長候選人應由校內、外之國內大學校(院)教師推薦。(由公、私立大學校(院)現職專任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、講師 10 人以上連署推薦)推薦校長人選應先經被推薦人同意，且每一連署人以連署一位候選人為限，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不得參與連署。

四、意者請至本校網站首頁「校長遴選專區」下載相關規定及表件，備妥相關資料(1. 校長候選人資料表請另附 word 電子檔 2. 含證明文件)，並請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0 日前，掛號郵寄本校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(以郵戳時間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五、本校聯絡資料如下：

聯絡人：中國科技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 鄧宜珊 小姐

地址：116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

電話：02-29313416#2116

e-mail：ishan@cute.edu.tw

網址：http://www.cute.edu.tw

中國科技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 啟